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 体)参加 陕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的 教学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I 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 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 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汽车类技能大赛智能网联汽车技术实训平台建设项目(自动驾驶软件仿真系统平台、自动驾驶车辆(核心产品)、智 <u>能传感器智慧互联平台)</u>, 属于 <u>工业</u>行业;制造商为_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_,从业人员 <u>110</u>人,营 业收入为<u>11,542.92</u>万元(大写: 壹亿壹仟伍佰肆拾贰万玖仟贰佰元), 资产总额为<u>23,443.98</u>万元(大写: 贰亿叁仟肆佰肆 拾叁万玖仟捌佰元),属于 小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> 企业名称(签章): 日期:

注:

- 1、供应商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 (工信部联企业(2011)300号)规定,结合自身实际,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。
- 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均填 0,根据提交投标(响应)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。
 - 3、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, 无需提供此声明。